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食品科學系碩士班畢業資格審核委員會 作業要點

中華民國113年8月13日系務會議通過

- 一、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食品科學系（以下簡稱本系）依據本系組織章程特組織碩士班畢業資格審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 二、本會執掌主要為碩士生學位論文題目是否符合系專業領域、碩士畢業論文口試申請與資格審核。
- 三、本會置委員5人，系主任為當然委員，於每學年上學期開學時由本系主任遴聘本系助理教授以上專任教師擔任之。委員任期1年，連選得連任。
- 四、本委員會置召集人1人，由本委員會委員相互推選系主任以外的委員擔任之。
- 五、本系碩士生提出論文口試申請時，需檢附論文口試申請書和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 六、本會於每年5月及11月下旬召開會議，辦理並審核本會執掌相關事宜，並於6月及12月上旬公布審核結果。
- 七、本會必要時得於每學期召開臨時會議，以審議相關事宜。
- 八、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歷史沿革

中華民國113年8月13日系務會議通過